淡江時報 第 487 期

**張娟芬：性別二分對同性戀是不公平的**

**翰林驚聲**

時間：十二月六日PM7:00

地點：S104室

講題：愛的自由式———從同志觀點談性別多元化

主講人：自由作家張娟芬

主辦單位：通核組

（攝影\張佳萱）

　【記者鄭素卿整理】「大學不是一個職業介紹所，你應該在這裡學得懂得去看不同文化的人。」她說，整個社會的運作，根本就是一個「暗示系統」，大家對「同性戀」的異樣看法，讓他們只能「躲著就好！」

　女同志的「T」代表的是比較陽剛的，也是比較容易辨識是同志的；至於「婆」則是女性化較多。我曾經採訪過的女同（女同性戀者簡稱，以下同）小鋒（化名），她在試穿了父母的衣服後，發現自己還是穿著中性化一點比較吸引人，她選擇這類「T樣的打扮」，則是美學比較過後的結果。另外，T在成長為T的過程中，也有一些「自我養成訓練」，例如彈吉他、照相的才藝訓練，有一個T跟我說，就拿抽菸來說好了，一般女生夾菸會夾在較接近前指的地方、男生則中間，而從事粗工的人則夾在底部；抖菸蒂時，女生會抖很多下讓菸灰掉下來、男生則抖一下讓其掉落、粗工則以食指抖落，可見得T的陽剛是有所為有所不為，挑適當的來學。

　男性的陽剛在社會上是正軌，社會就是訓練男人陽剛，陽剛的男人是「含著金湯匙出生的」；T的陽剛就像是「白手起家」，對社會是充滿敵意的。

　「婆」在成長過程中，不像T一般，有清楚的成長過程，但當從喜歡一個女生，尋找一個較斯文的陽剛開始，婆的過程是內心的，非外在摸索的改變，不但要花很大的力氣去證明自己是女同；還要花更大的力氣去取得T的信任，讓對方知道，她不會背叛她，跟別的男人在一起。社會較認為T才是「正港」的女同志，因為他們T頭T腦的穿著打扮。

　「T吧」是七、八悾年代的T，她們建立網絡的地方，當時會去「T吧」的婆幾乎都是T帶去的，一般單身的婆比較不會出現；整個社會對同志的禁忌比較鬆動後，「T吧」就不再只是T與T聯絡的地方了。

　還有一種女同叫做「不分」，雌雄同體的她們覺得人的性格是不能分裂的，和較T的她在一起時，自己就是婆；相對的就是T。她們也有一些自我養成訓練，例如學跳舞之類的，用自己的方式融合這樣的性格。

　T和婆的位置是相對而不是絕對的，這在異性戀情侶中則是不容改變的，就像異性戀去吃飯，付賬時老闆一定會跟男方要錢一樣。T與婆的規矩不像關係般不可改變，她們是屬於「無政府狀態」，空間大，兩人協議好就OK了。

　男女的關係是牽在社會的，T與婆的養成，都是「自我養成」，這是「性別社會化」的結果，我們不習慣的並不表示是錯的；她可能包含著我們所未知的世界。性別二分對同性戀是不公平的，對性別不明的人不公平。

　男同志較沒有學習的歷程，他們幾乎是天生的，只差別在何時開始接受自己，當然T的養成也沒有勉強，屬於一拍即合的自然過程。

　雙性戀是社會在同性戀來說較能理解的，因為他還有一部份的異性戀，但這在同性戀圈幾乎是個污名。希望大家在判斷別人之前、先聽聽對方心裡在想什麼，先聽聽他們怎麼說，也希望社會不要再加諸自卑感在同性戀者身上了。

